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邦彦技术
股票代码：688132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 1066 号深创投广场 5201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持（持股比例降至 5% 以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深圳市红土生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2 层 E3 区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持（持股比例降至 5% 以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深圳市南山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及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红花园社区深南大道 12017 号劳动大厦 1101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持（持股比例降至 5% 以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珠海横琴新区荣珠道 191 号写字楼 2501/2508 共享办公区 A2-01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持（持股比例降至 5% 以下）

签署日期：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第 15 号》”）及相关法律、规范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本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邦彦技术”）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邦彦技术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9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0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2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3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4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1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红土生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上市公司、邦彦技术	指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红土生物	指	深圳市红土生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南山红土	指	深圳市南山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广东红土	指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公司股份之行为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 1066 号深创投广场 5201

法定代表人：左丁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26118E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股权投资；投资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受托管理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投资咨询（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策划；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

经营期限：1999 年 08 月 25 日至 2049 年 08 月 25 日

主要股东或者发起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市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匹狼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福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 1066 号深创投广场 5201

(二) 深圳市红土生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2 层 E3 区

法定代表人：李守宇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7666261Y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工商审批机构批准的其他创业投资业务。

经营期限：2011-06-28 至 2024-06-28

主要股东或者发起人：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七匹狼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顾晨、宜昌盛合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国融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 1066 号深创投广场 5201

（三）深圳市南山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红花园社区深南大道 12017 号劳动大厦 1101

执行合伙事务人：深圳市南山红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5CMC81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

经营期限：2018-05-25 至 2026-05-25

主要股东或者发起人：深圳市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汇通金控基金投资有限公司、广东省粤科创新创业投资母基金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新余恒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南山红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 1066 号深创投广场 5201

（四）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横琴新区荣珠道 191 号写字楼 2501/2508 共享办公区 A2-01（A）

法定代表人：曹旭光

注册资本：48,6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21711287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2 年 3 月 27 日至 2024 年 3 月 26 日

主要股东或者发起人：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星河投资有限公司、广东宝铨投资有限公司、七匹狼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汇元亨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威虎物流有限公司、广东尚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新嘉轩投资有限公司、广东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荣恒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合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832 号保利发展广场 160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关系

深创投、红土生物、南山红土及广东红土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一）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左丁	男	董事长	中国	深圳	否

（二）深圳市红土生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李守宇	男	董事长	中国	深圳	否

（三）深圳市南山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李守宇	男	执行合伙事务人执行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四）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曹旭光	男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	中国	广州	否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创投在上市公司中新赛克（002912）、明阳电气（301291）、长青科技（001324）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是信息披露义务人经营发展需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邦彦技术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占比将由 5.792170% 下降为 4.999999%，不再是邦彦技术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具体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股份总数	3,242,539	2.130093%	2,796,960	1.83738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242,539	2.130093%	2,796,960	1.83738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00%	0	0.000000%
合计	-	3,242,539	2.130093%	2,796,960	1.837383%
深圳市红土生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股份总数	2,426,667	1.594130%	2,092,278	1.37446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26,667	1.594130%	2,092,278	1.37446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00%	0	0.000000%
合计	-	2,426,667	1.594130%	2,092,278	1.374462%
深圳市南山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股份总数	952,381	0.625639%	822,234	0.5401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52,381	0.625639%	822,234	0.54014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00%	0	0.000000%
合计	-	952,381	0.625639%	822,234	0.540143%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股份总数	2,195,556	1.442308%	1,899,787	1.24801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95,556	1.442308%	1,899,787	1.24801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00%	0	0.000000%
合计	-	2,195,556	1.442308%	1,899,787	1.248011%
总合计	-	8,817,143	5.792170%	7,611,259	4.999999%

注：1.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4年6月12日至2024年9月9日，深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205,884 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792171%。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元）	减持股数（股）	变动比例（%）
深创投	集中竞价	2024/6/12-2024/9/9	12.81-18.53	445,579	0.292710%
红土生物	集中竞价	2024/6/12-2024/9/9	12.68-18.59	334,389	0.219667%
南山红土	集中竞价	2024/6/12-2024/9/9	12.62-18.4	130,147	0.085496%
广东红土	集中竞价	2024/6/12-2024/9/9	12.68-18.6	295,769	0.194297%
合计				1,205,884	0.792171%

注：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若出现减持比例、减持数量不符的情况，为送股、回购原因造成。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权利限制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邦彦技术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的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四) 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置备于上市公司，供投资者查阅。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
股票简称	邦彦技术	股票代码	688132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 名称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 注册地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 1066 号深创投广场 5201
信息披露义务人 (二) 名称	深圳市红土生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二) 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2 层 E3 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三) 名称	深圳市南山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三) 注册地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红花园社区深南大道 12017 号劳动大厦 1101
信息披露义务人 (四) 名称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四) 注册地	珠海横琴新区荣珠道 191 号写字楼 2501/2508 共享办公区 A2-01 (A)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为上市公司 第一大股东	是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为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	是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股 持股数量：8,817,143 持股比例：5.79217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股 变动数量：1,205,884 股，变动比例：0.792171% 变动后数量：7,611,259 股，变动后比例：4.999999%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时间及方式	股份变动时间：2024/6/12-2024/9/9 股份变动方式：集中竞价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p>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 否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 否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 否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年9月1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深圳市红土生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年9月1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深圳市南山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

日期：2024年9月1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年9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署日期：2024年9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深圳市红土生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署日期：2024年9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深圳市南山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_____

签署日期：2024年9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署日期：2024年9月10日